

天津市西青区政府采购项目委托代理协议

(协议供货和网上商城)

委托编号: 20190322

委托方(甲方)(公章):

负责人(或财务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周跃

受托方(乙方)(公章): 天津市西青区政府采购中心

负责人(或财务负责人)(签字或盖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实施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法规,经甲乙双方协商一致,就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甲方相关项目的政府采购事宜达成下列协议,以资共同遵守。

第一条 委托事项

甲方委托乙方代理的项目为: 办公设备购置 (以下简称采购项目)。

第二条 委托权限及范围

甲方委托乙方代理下列事项:

- 1、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法律法规,为甲方的采购项目组织实施政府采购。
- 2、代理甲方处理所委托采购项目中除采购需求之外的询问、质疑、投诉以及涉及采购项目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等事务。

第三条 甲方的权利和义务

- 1、甲方应依法确定采购方式。
- 2、甲方在向乙方委托采购项目时,应向乙方提交采购项目的采购计划,并对所有资料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承担责任。
- 3、甲方应根据采购需要组织供应商踏勘采购项目的现场。
- 4、甲方应根据采购需要指派采购人代表参与采购项目的论证、答疑,并澄清采购项目的需求。
- 5、甲方应依法与成交供应商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采购合同后的7个工作日内,将一份政府采购合同递交至采购中心备案。

2、前款约定援引不可抗力条款的一方应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以最快的速度通知另一方，最长不超过自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 日内。同时，应采取积极措施避免损失的扩大。

第七条 协议的变更、中止、解除

1、本协议签订后，未经对方书面同意，任何一方不得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协议。

2、如任何一方擅自变更或解除本协议，应承担由此给对方及第三方造成的一切损失。

第八条 违约责任

甲乙双方均应全面履行本协议约定，如一方违约，应赔偿由此给守约方造成的损失。

第九条 其他事项

1、甲乙双方如因履行本协议发生争议，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按以下第 1 种方式解决：

(1) 将争议提交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解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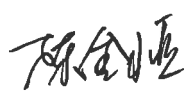
(2) 将争议提交天津仲裁委员会解决。

2、本协议未尽事宜，甲乙双方可另行签订补充协议。

3、本协议一式 2 份，甲乙双方各执 1 份。

4、本协议于甲乙双方签字盖章之日起生效。

甲方（公章）：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地址：

联系电话：15822871231

传真：

乙方（公章）：天津市西青区政府采购中心

法定（或授权）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联系地址：西青区中北科技产业园一区4号楼（九川路与开源路交口-西青市民中心）

联系电话：27937066

传真：27937066

签订日期：2019年10月22日

采购预算说明

本项目采购单位为 天津市西青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管理支队，项目名称为 办公设备购置，采购单价为
9.8 万元，采购数量为 1 项，项目总预算为 9.8 万元，已申
报财政主管业务科室审核同意，现进行政府采购。

特此说明。

经办人（签字）： 何群

负责人或财务负责人（签字）： 王改

预算单位（盖章）：



主管预算单位

负责人或财务负责人（签字）：

主管预算单位（盖章）：

政府采购项目明细表

单位名称	天津市西青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支队				项目名称	办公设备购置			
序号	采购内容	采购类型 (货物、服务、工程)	单价(元)	数量	预算金额 (元)	数量是否超过编制	是否为超标准专用设备	规格、参数等有关技术性能要求	
1	台式一体机	货物	6000	10	60000.00	否	否	I5-8500 /4G/1T/集显/DVDRW/21.5英寸	
2	碎纸机	货物	1500	3	4500.00	否	否	15张/次, 纸宽: 210mm	
3	激光打印机	货物	2500	2	5000.00	否	否	A4, 双面, 35页/分钟	
4	激光一体机	货物	2500	1	2500.00	否	否	打印/复印/扫描/传真, A4, 25页/分钟	
5	办公桌椅	货物	2000	9	18000.00	否	否		
6	更衣柜	货物	1000	8	8000.00	否	否		
7									
8									
9									
10									
合 计					98000.00				
经办人(签字):		负责人或财务负责人 (签字):		单位(盖章):		主管预算单位负责人或 财务负责人(签字):		主管预算单位(盖章):	
									

备注:

1. 政府采购项目明细表所填内容应与采购预算说明保持一致。
2. 工程类项目需另外提供立项批复文件。
3. 采购项目有购置预算标准的需在明细表中单独明确。

天津市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合同

合同一般条款

【合同编号：TJHT-201910221530011710867】

需方：天津市西青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支队

供方：天津市红之星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供需双方根据2019年10月22日，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电商平台的采购结果达成本合同：

一、货物具体技术指标及送达时间见附件1。

货物总价款：6298.00

大写：陆仟贰佰玖拾捌圆整

二、货物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以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电商平台为准。其他售后服务承诺见附件2。

三、供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生产、销售批准文件。

四、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天津 市辖区 西青区 杨柳青镇西青道270号

五、供方应随货物向需方交付货物的中文使用说明书及与货物相关的资料。

六、需方负责对货物进行验收，并对产品质量和电商服务进行评估。

七、货款支付方式及备注：

货物交付并验收合格后15日内支付全额合同货款。如所供货物出现质量问题，待所供货物合格后顺延支付。

八、违约责任：

1、出现下列情况责任方应承担货物总值30%违约金：

- ①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
- ②供方所交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 ③供方不能交付货物的。

2、出现下列情况，责任方承担每日5‰的违约金：

- ①需方逾期支付货款的；
- ②供方逾期交付货物的。

特殊情况，以供需双方约定为准。

九、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依据国家标准，由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供需双方应当接受，质量鉴定期间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货物质量责任方承担。

十、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一、其他特殊事项由供需双方协商后在合同补充条款中约定。

十二、本合同一式两份，需、供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需方： (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时间：年月日



供方：天津市红之星科技开发有限公司 (公章)

单位地址天津市南开区风荷园10号楼3门底商 (科技园)

法定代表人：黄浩

委托代理人：于萌

联系电话：13512983756

时间：2019年10月22日



附件1 合同商品清单 单位:元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送达时间
1	惠普 (HP) LaserJet Pro MFP M227fdn A4 黑白激光 打印机 (打印/复印/扫描/传真/双面 /网络)	惠普 (HP)	LaserJet Pro MFP M227fdn	1	台	2398.00	2398.00	3天
2	惠普 (HP) LaserJet Pro M405d 黑白激光中 速打印机 自动双面 M403d升级款	惠普 (HP)	M405d	2	台	1950.00	3900.00	3天

附件2 售后服务承诺：

序号	商品名称	售后服务
1	惠普 (HP) LaserJet Pro MFP M227fdn A4 黑白激光打 印机 (打印/复印/扫描/传真 /双面/网络)	售后服务：按原厂保修
2	惠普 (HP) LaserJet Pro	售后服务：按原厂保修

	M405d 黑白激光中速打印机 自动双面 M403d升级款	
--	----------------------------------	--

网上商城合同履约情况验收报告

订单号:	TJYS-201910221530011710867
金额:	6298.00
采购人:	天津市西青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管理支队
供应商:	天津市红之星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商品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惠普 (HP) LaserJet Pro MFP M227fdn A4 黑白激光打印机 (打印/复印/扫描/传真/双面/网络)	1	2398.00	2398.00
惠普 (HP) LaserJet Pro M405d 黑白激光中速打印机 自动双面 M403d升级款	2	1950.00	3900.00
采购人意见:	 单位盖章:		
电商意见:	 单位盖章:		

天津市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合同

合同一般条款

[合同编号: TJHT-2019102215125029020973]

需方: 天津市西青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支队

供方: 天津市创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供需双方根据2019年10月22日, 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电商平台的采购结果达成本合同:

一、货物具体技术指标及送达时间见附件1。

货物总价款: 3864.00

大写: 叁仟捌佰陆拾肆圆整

二、货物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以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电商平台为准。其他售后服务承诺见附件2。

三、供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生产、销售批准文件。

四、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 天津 市辖区 西青区 杨柳青镇西青道270号

五、供方应随货物向需方交付货物的中文使用说明书及与货物相关的资料。

六、需方负责对货物进行验收, 并对产品质量和电商服务进行评估。

七、货款支付方式及备注:

货物交付并验收合格后**15**日内支付全额合同货款。如所供货物出现质量问题, 待所供货物合格后顺延支付。

八、违约责任:

1、出现下列情况责任方应承担货物总值**30%**违约金:

- ①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
- ②供方所交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 ③供方不能交付货物的。

2、出现下列情况, 责任方承担每日**5‰**的违约金:

- ①需方逾期支付货款的;
- ②供方逾期交付货物的。

特殊情况, 以供需双方约定为准。

九、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 依据国家标准, 由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 供需双方应当接受, 质量鉴定期间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货物质量责任方承担。

十、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一、其他特殊事项由供需双方协商后在合同补充条款中约定。

十二、本合同一式两份，需、供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需方： (公章)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时间：年月日



供方：天津市创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河西区绍兴道津滨雅都公寓1门711-714

法定代表人：徐志玫

委托代理人：电商部

联系电话：23862668

时间：2019年10月22日



附件1 合同商品清单 单位:元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送达时间
1	科密(comet)黑金 刚+ 办公碎纸机	科密 (Comet)	COMET 黑金刚 +	3	台	1288.00	3864.00	6天

附件2 售后服务承诺：

序号	商品名称	售后服务
1	科密(comet)黑金刚+ 办公 碎纸机	本产品全国联保，享受三包服务

网上商城合同履行情况验收报告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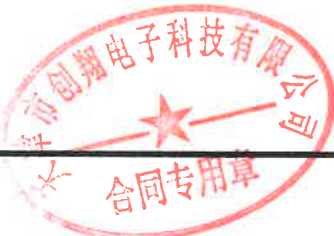
订单号: TJYS-2019102215125029020973

金额: 3864.00

采购人: 天津市西青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支队

供应商: 天津市创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商品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科密 (comet) 黑金刚+ 办公碎纸机	3	1288.00	3864.00
采购人意见:	 单位盖章:		
电商意见:	无意见  单位盖章:		

天津市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合同

合同一般条款

【合同编号: TJHT-2019102215103050470069】

需方: 天津市西青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支队

供方: 天津市创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合同专用章

供需双方根据2019年10月22日, 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电商平台的采购结果达成本合同:

一、货物具体技术指标及送达时间见附件1。

货物总价款: 58900.00

大写: 伍万捌仟玖佰圆整

二、货物质量要求及供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以天津市政府采购中心电商平台为准。其他售后服务承诺见附件2。

三、供方所提供的货物必须具有合法的生产、销售批准文件。

四、交货地点:

交货地点: 天津市辖区 西青区 杨柳青镇西青道270号

五、供方应随货物向需方交付货物的中文使用说明书及与货物相关的资料。

六、需方负责对货物进行验收, 并对产品质量和电商服务进行评估。

七、货款支付方式及备注:

货物交付并验收合格后15日内支付全额合同货款。如所供货物出现质量问题, 待所供货物合格后顺延支付。

八、违约责任:

1、出现下列情况责任方应承担货物总值30%违约金:

- ①需方无正当理由拒收货物的;
- ②供方所交的货物不符合合同约定的;
- ③供方不能交付货物的。

2、出现下列情况, 责任方承担每日5‰的违约金:

- ①需方逾期支付货款的;
- ②供方逾期交付货物的。

特殊情况, 以供需双方约定为准。

九、因货物的质量问题发生争议, 依据国家标准, 由天津市市场和质量管理委员会或其指定的技术单位进行质量鉴定, 该鉴定结论是终局的, 供需双方应当接受, 质量鉴定期间所发生的相关费用由货物质量责任方承担。

十、本合同发生争议应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由合同签订所在地人民法院管辖。

十一、其他特殊事项由供需双方协商后在合同补充条款中约定。

十二、本合同一式两份，需、供双方各执一份，签字盖章后生效。

需方：
单位地址：
法定代表人：
委托代理人：
联系电话：
时间：年月日



供方：天津市创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单位地址河西区绍兴道津滨雅都公寓1门711-714
法定代表人：徐志玫
委托代理人：电商部
联系电话：23862668
时间：2019年10月22日



附件1 合同商品清单 单位:元

序号	商品名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	计量单位	单价 (元)	总价 (元)	送达时间
1	联想 ThinkCentre M820z-D028 台式一体机 I5-8500/4G/1T/集显/DVDRW/ 21.5英寸/DOS	联想 (Lenovo)	ThinkCentre M820z-D028	10	台	5890.00	58900.00	3天

附件2 售后服务承诺：

序号	商品名称	售后服务
1	联想 ThinkCentre M820z-D028 台式一体机 I5-8500/4G/1T/集显/DVDRW/ 21.5英寸/DOS	全国联保，享受三包服务

网上商城合同履约情况验收报告

订单号:	TJYS-2019102215103050470069
金额:	58900.00
采购人:	天津市西青区建设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支队
供应商:	天津市创翔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验收日期	

商品	数量	单价 (元)	总价 (元)
联想 ThinkCentre M820z-D028 台式一体机 I5-8500/4G/1T/集显/DVDRW/ 21.5 英寸/DOS	10	5890.00	58900.00
采购人意见:	 单位盖章:		
电商意见:	无意见  单位盖章:		